

深圳市易天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易天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3年12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11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高军鹏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毕，满足结项条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是基于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做出的谨慎决定，有利于提高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满足公司经营业务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要求，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890.82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

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保荐机构出具的专项核查意见；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易天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15 日